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6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会务组将本次会议相关的全部资料（包括会议通知、表决票、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20年6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至表决截止时间2020年6月9日下午15:00，共有3位监事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参与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17年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

监事会认为：《2017年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黄卉等共计73人已离职，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共计73人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根据《2017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于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因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未满足《2017年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

的解锁条件,第二个解锁期所涉及的 440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的 30%不能解锁,公司董事会关于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2017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并注销第二个解锁期所涉及的 440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 30%的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4,515,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根据《2017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于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 年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

监事会认为:《2018 年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胡金呈等共计 71 人已离职,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共计 71 人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根据《2018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于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因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考核未满足《2018 年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第一个解锁期所涉及的 409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 30%不能解锁,公司董事会关于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并注销第一个解锁期所涉及的 409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 30%的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3,695,400 股限制性股票,并根据《2018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于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